豫煤监2503

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：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
样品名称：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

规格型号：AZJ-2000（A）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检验日期：2026年09月29日

检验单位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　　（公章）

注 意 事 项

1、报告无检验单位“检验专用章”者无效。

2、报告无骑缝章者无效。

3、报告无检验人员、审核人员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4、未经同意，不得复制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5、报告检验数据仅对当时样品状态负责。

6、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检验单位名称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

检验机构地址： 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

邮 政 编 码： 472302

联 系 电 话： 0398-5879067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	地　址	新安县铁门镇
样品名称	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	规格型号	AZJ-2000（A）
样品状态	显示窗透光良好、外观结构合理无划痕变形、各部件无松动	使用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检验地点	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3楼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到样日期	2026年09月21日	检验日期	2026年09月29日
生产厂家	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	出厂编号	354853
安标编号	MFA160126	检验人员	李俊杰、李莹辉
检验依据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		

检验设备（标准物质）一览表

名称	规格型号	不确定度、准确度等级或最大允许误差	检定/校准证书编号
甲烷标准气体	CH_4/Air	2%	GBW（E）060769
转子流量计	LZB-3WB	2.5级	1025BF0100034-043-027-026-023-036-035-028
数字声级计	HS5633	2级	1025BR0101801
电子秒表	DM1-010	0.01s/分度	1025CR1901353
数字万用表	VC9807A+	分辨力：0.01mV	1025CE1401136
可燃易爆有害气体检测（催化燃烧式甲烷）传感器自动检定装置	KRDC-3	频率（0.1-2000）Hz电流：0.05mA	1026CE2700585

检验环境

温度（℃）	22.0		相对湿度（%）		52.6
大气压力（kPa）	96.1	环境噪声dB(A)	27.6	其它	无影响检测的干扰气体

检验结论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对该样品进行检验，判定所检项目 符合标准要求 。 （检验专用章） 签发日期：2026年09月30日
备注	

批准：刘洲平　　审核：李莹辉　　主检：李俊杰

检验结果

序号	项目名称	技术要求		检验结果		单项结论
1	外观及结构检查	显示正常、外观完好，结构合理		符合		合格
2	基本功能检查	采用扩散取样、分辨率不低于0.01% CH_4，有声光报警与自检及超限保护		符合		合格
3	电源及充电检查	充电功能完好，有电压显示，欠压关机功能		符合		合格
4	显示值稳定性测定（%CH_4）	运行9.5h后 气体浓度稳定时显示值变化量≤0.03		0.02		
5	基本误差测定（%CH_4）	测量范围	误差要求	检测点	误差结果	合格
	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1	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0.0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08	
6	工作时间测试（%CH_4）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1	合格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0.0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08	
7	工作稳定性测定	连续工作15d每天运行10h，基本误差符合要求		/		/
8	响应时间测定（s）	≤20		8.19		合格
9	报警功能试验	报警误差（%CH_4）	不超过±0.05	0.00		合格
		报警声级强度dB（A）	≥75	79.1		
		光报警信号	在黑暗环境20m处清晰可见	符合		
备 注						

以下无内容

豫煤监2503

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：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
样品名称：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

规格型号：AZJ-2000（A）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检验日期：2026年09月29日

检验单位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　　（公章）

注 意 事 项

1、报告无检验单位“检验专用章”者无效。

2、报告无骑缝章者无效。

3、报告无检验人员、审核人员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4、未经同意，不得复制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5、报告检验数据仅对当时样品状态负责。

6、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检验单位名称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

检验机构地址： 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

邮 政 编 码： 472302

联 系 电 话： 0398-5879067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	地　址	新安县铁门镇
样品名称	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	规格型号	AZJ-2000（A）
样品状态	显示窗透光良好、外观结构合理无划痕变形、各部件无松动	使用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检验地点	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3楼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到样日期	2026年09月21日	检验日期	2026年09月29日
生产厂家	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	出厂编号	354672
安标编号	MFA160126	检验人员	李俊杰、李莹辉
检验依据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		

检验设备（标准物质）一览表

名称	规格型号	不确定度、准确度等级或最大允许误差	检定/校准证书编号
甲烷标准气体	CH_4/Air	2%	GBW（E）060769
转子流量计	LZB-3WB	2.5级	1025BF0100034-043-027-026-023-036-035-028
数字声级计	HS5633	2级	1025BR0101801
电子秒表	DM1-010	0.01s/分度	1025CR1901353
数字万用表	VC9807A+	分辨力：0.01mV	1025CE1401136
可燃易爆有害气体检测（催化燃烧式甲烷）传感器自动检定装置	KRDC-3	频率（0.1-2000）Hz电流：0.05mA	1026CE2700585

检验环境

温度（℃）	22.0		相对湿度（%）		52.6
大气压力（kPa）	96.1	环境噪声dB(A)	27.6	其它	无影响检测的干扰气体

检验结论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对该样品进行检验，判定所检项目　符合标准要求　。 （检验专用章） 签发日期：2026年09月30日
备注	

批准：刘沙平　　审核：李莹辉　　主检：李俊杰

检验结果

序号	项目名称	技术要求		检验结果		单项结论
1	外观及结构检查	显示正常、外观完好，结构合理		符合		合格
2	基本功能检查	采用扩散取样、分辨率不低于0.01% CH_4，有声光报警与自检及超限保护		符合		合格
3	电源及充电检查	充电功能完好，有电压显示，欠压关机功能		符合		合格
4	显示值稳定性测定（%CH_4）	运行9.5h后 气体浓度稳定时显示值变化量≤0.03		0.01		
5	基本误差测定（%CH_4）	测量范围	误差要求	检测点	误差结果	合格
	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4	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1.0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13	
6	工作时间测试（%CH_4）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3	合格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1.0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13	
7	工作稳定性测定	连续工作15d每天运行10h，基本误差符合要求		/		/
8	响应时间测定（s）	≤20		9.28		合格
9	报警功能试验	报警误差（%CH_4）	不超过±0.05	0.01		合格
		报警声级强度dB（A）	≥75	77.7		
		光报警信号	在黑暗环境20m处清晰可见	符合		
备　注						

以下无内容

豫煤监2503

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：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
样品名称：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

规格型号：AZJ-2000（A）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检验日期：2026年09月29日

检验单位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　　（公章）

注 意 事 项

1、报告无检验单位“检验专用章”者无效。

2、报告无骑缝章者无效。

3、报告无检验人员、审核人员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4、未经同意，不得复制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5、报告检验数据仅对当时样品状态负责。

6、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检验单位名称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

检验机构地址： 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

邮 政 编 码： 472302

联 系 电 话： 0398-5879067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	地　址	新安县铁门镇
样品名称	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	规格型号	AZJ-2000（A）
样品状态	显示窗透光良好、外观结构合理无划痕变形、各部件无松动	使用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检验地点	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3楼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到样日期	2026年09月21日	检验日期	2026年09月29日
生产厂家	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	出厂编号	354580
安标编号	MFA160126	检验人员	李俊杰、李莹辉
检验依据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		

检验设备（标准物质）一览表

名称	规格型号	不确定度、准确度等级或最大允许误差	检定/校准证书编号
甲烷标准气体	CH_4/Air	2%	GBW（E）060769
转子流量计	LZB-3WB	2.5级	1025BF0100034-043-027-026-023-036-035-028
数字声级计	HS5633	2级	1025BR0101801
电子秒表	DM1-010	0.01s/分度	1025CR1901353
数字万用表	VC9807A+	分辨力：0.01mV	1025CE1401136
可燃易爆有害气体检测（催化燃烧式甲烷）传感器自动检定装置	KRDC-3	频率（0.1-2000）Hz电流：0.05mA	1026CE2700585

检验环境

温度（℃）	22.0		相对湿度（%）		52.6
大气压力（kPa）	96.1	环境噪声dB(A)	27.6	其它	无影响检测的干扰气体

检验结论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对该样品进行检验，判定所检项目　符合标准要求　。 （检验专用章） 签发日期：2026年09月30日
备注	

批准：刘海军　　审核：李莹辉　　主检：李俊杰

检验结果

序号	项目名称	技术要求		检验结果		单项结论
1	外观及结构检查	显示正常、外观完好，结构合理		符合		合格
2	基本功能检查	采用扩散取样、分辨率不低于0.01% CH_4，有声光报警与自检及超限保护		符合		合格
3	电源及充电检查	充电功能完好，有电压显示，欠压关机功能		符合		合格
4	显示值稳定性测定（%CH_4）	运行9.5h后 气体浓度稳定时显示值变化量≤0.03		0.01		
5	基本误差测定（%CH_4）	测量范围	误差要求	检测点	误差结果	合格
	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2	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0.5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03	
6	工作时间测试（%CH_4）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2	合格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1.0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04	
7	工作稳定性测定	连续工作15d每天运行10h，基本误差符合要求		/		/
8	响应时间测定（s）	≤20		8.49		合格
9	报警功能试验	报警误差（%CH_4）	不超过±0.05	0.00		合格
		报警声级强度dB（A）	≥75	79.2		
		光报警信号	在黑暗环境20m处清晰可见	符合		
备 注						

以下无内容

豫煤监2503

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：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
样品名称：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

规格型号：AZJ-2000（A）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检验日期：2026年09月29日

检验单位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　　（公章）

注　意　事　项

1、报告无检验单位“检验专用章”者无效。

2、报告无骑缝章者无效。

3、报告无检验人员、审核人员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4、未经同意，不得复制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5、报告检验数据仅对当时样品状态负责。

6、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检验单位名称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

检验机构地址：　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

邮 政 编 码：　472302

联 系 电 话：　0398-5879067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	地　址	新安县铁门镇
样品名称	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	规格型号	AZJ-2000（A）
样品状态	显示窗透光良好、外观结构合理无划痕变形、各部件无松动	使用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检验地点	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3楼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到样日期	2026年09月21日	检验日期	2026年09月29日
生产厂家	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	出厂编号	354573
安标编号	MFA160126	检验人员	李俊杰、李莹辉
检验依据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		

检验设备（标准物质）一览表

名称	规格型号	不确定度、准确度等级或最大允许误差	检定/校准证书编号
甲烷标准气体	CH_4/Air	2%	GBW（E）060769
转子流量计	LZB-3WB	2.5级	1025BF0100034-043-027-026-023-036-035-028
数字声级计	HS5633	2级	1025BR0101801
电子秒表	DM1-010	0.01s/分度	1025CR1901353
数字万用表	VC9807A+	分辨力：0.01mV	1025CE1401136
可燃易爆有害气体检测（催化燃烧式甲烷）传感器自动检定装置	KRDC-3	频率（0.1-2000）Hz电流：0.05mA	1026CE2700585

检验环境

温度（℃）	22.0		相对湿度（%）		52.6
大气压力（kPa）	96.1	环境噪声dB(A)	27.6	其它	无影响检测的干扰气体

检验结论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对该样品进行检验，判定所检项目 符合标准要求 。 （检验专用章） 签发日期：2026年09月30日
备注	

批准：刘洲洋　　审核：李莹辉　　主检：李俊杰

检验结果

序号	项目名称	技术要求		检验结果		单项结论
1	外观及结构检查	显示正常、外观完好，结构合理		符合		合格
2	基本功能检查	采用扩散取样、分辨率不低于0.01% CH_4，有声光报警与自检及超限保护		符合		合格
3	电源及充电检查	充电功能完好，有电压显示，欠压关机功能		符合		合格
4	显示值稳定性测定（%CH_4）	运行9.5h后 气体浓度稳定时显示值变化量≤0.03		0.01		
5	基本误差测定（%CH_4）	测量范围	误差要求	检测点	误差结果	合格
	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1	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1.0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09	
6	工作时间测试（%CH_4）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1	合格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1.0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09	
7	工作稳定性测定	连续工作15d每天运行10h，基本误差符合要求		/		/
8	响应时间测定（s）	≤20		9.37		合格
9	报警功能试验	报警误差（%CH_4）	不超过±0.05	0.00		合格
		报警声级强度dB（A）	≥75	79.6		
		光报警信号	在黑暗环境20m处清晰可见	符合		
备 注						

以下无内容

豫煤监2503

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：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
样品名称：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

规格型号：AZJ-2000（A）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检验日期：2026年09月29日

检验单位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　　（公章）

注 意 事 项

1、报告无检验单位“检验专用章”者无效。

2、报告无骑缝章者无效。

3、报告无检验人员、审核人员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4、未经同意，不得复制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5、报告检验数据仅对当时样品状态负责。

6、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检验单位名称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

检验机构地址： 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

邮 政 编 码： 472302

联 系 电 话： 0398-5879067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	地　址	新安县铁门镇
样品名称	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	规格型号	AZJ-2000（A）
样品状态	显示窗透光良好、外观结构合理无划痕变形、各部件无松动	使用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检验地点	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3楼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到样日期	2026年09月21日	检验日期	2026年09月29日
生产厂家	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	出厂编号	355045
安标编号	MFA160126	检验人员	李俊杰、李莹辉
检验依据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		

检验设备（标准物质）一览表

名称	规格型号	不确定度、准确度等级或最大允许误差	检定/校准证书编号
甲烷标准气体	CH_4/Air	2%	GBW（E）060769
转子流量计	LZB-3WB	2.5级	1025BF0100034-043-027-026-023-036-035-028
数字声级计	HS5633	2级	1025BR0101801
电子秒表	DM1-010	0.01s/分度	1025CR1901353
数字万用表	VC9807A+	分辨力：0.01mV	1025CE1401136
可燃易爆有害气体检测（催化燃烧式甲烷）传感器自动检定装置	KRDC-3	频率（0.1-2000）Hz电流：0.05mA	1026CE2700585

检验环境

温度（℃）	22.0		相对湿度（%）		52.6
大气压力（kPa）	96.1	环境噪声dB(A)	27.6	其它	无影响检测的干扰气体

检验结论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对该样品进行检验，判定所检项目 符合标准要求 。 （检验专用章） 签发日期：2026年09月30日
备注	

批准：刘洲平　　审核：李莹辉　　主检：李俊杰

检验结果

序号	项目名称	技术要求		检验结果		单项结论
1	外观及结构检查	显示正常、外观完好，结构合理		符合		合格
2	基本功能检查	采用扩散取样、分辨率不低于0.01% CH_4，有声光报警与自检及超限保护		符合		合格
3	电源及充电检查	充电功能完好，有电压显示，欠压关机功能		符合		合格
4	显示值稳定性测定（%CH_4）	运行9.5h后 气体浓度稳定时显示值变化量≤0.03		0.01		
5	基本误差测定（%CH_4）	测量范围	误差要求	检测点	误差结果	合格
	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4	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1.5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08	
6	工作时间测试（%CH_4）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4	合格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1.0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09	
7	工作稳定性测定	连续工作15d每天运行10h，基本误差符合要求		/		/
8	响应时间测定（s）	≤20		7.51		合格
9	报警功能试验	报警误差（%CH_4）	不超过±0.05	0.01		合格
		报警声级强度dB（A）	≥75	78.7		
		光报警信号	在黑暗环境20m处清晰可见	符合		
备 注						

以下无内容

豫煤监2503

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：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
样品名称：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

规格型号：AZJ-2000（A）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检验日期：2026年09月29日

检验单位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　　（公章）

注 意 事 项

1、报告无检验单位“检验专用章”者无效。

2、报告无骑缝章者无效。

3、报告无检验人员、审核人员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4、未经同意，不得复制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5、报告检验数据仅对当时样品状态负责。

6、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检验单位名称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

检验机构地址： 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

邮 政 编 码： 472302

联 系 电 话： 0398-5879067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	地　址	新安县铁门镇
样品名称	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	规格型号	AZJ-2000（A）
样品状态	显示窗透光良好、外观结构合理无划痕变形、各部件无松动	使用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检验地点	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3楼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到样日期	2026年09月21日	检验日期	2026年09月29日
生产厂家	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	出厂编号	355050
安标编号	MFA160126	检验人员	李俊杰、李莹辉
检验依据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		

检验设备（标准物质）一览表

名称	规格型号	不确定度、准确度等级或最大允许误差	检定/校准证书编号
甲烷标准气体	CH_4/Air	2%	GBW（E）060769
转子流量计	LZB-3WB	2.5级	1025BF0100034-043-027-026-023-036-035-028
数字声级计	HS5633	2级	1025BR0101801
电子秒表	DM1-010	0.01s/分度	1025CR1901353
数字万用表	VC9807A+	分辨力：0.01mV	1025CE1401136
可燃易爆有害气体检测（催化燃烧式甲烷）传感器自动检定装置	KRDC-3	频率（0.1-2000）Hz电流：0.05mA	1026CE2700585

检验环境

温度（℃）	22.0		相对湿度（%）		52.6
大气压力（kPa）	96.1	环境噪声dB(A)	27.6	其它	无影响检测的干扰气体

检验结论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对该样品进行检验，判定所检项目 符合标准要求 。 （检验专用章） 签发日期：2026年09月30日
备注	

批准：刘海军　　审核：李莹辉　　主检：李俊杰

检验结果

序号	项目名称	技术要求		检验结果		单项结论
1	外观及结构检查	显示正常、外观完好，结构合理		符合		合格
2	基本功能检查	采用扩散取样、分辨率不低于0.01% CH_4，有声光报警与自检及超限保护		符合		合格
3	电源及充电检查	充电功能完好，有电压显示，欠压关机功能		符合		合格
4	显示值稳定性测定（%CH_4）	运行9.5h后 气体浓度稳定时显示值变化量≤0.03		0.02		
5	基本误差测定（%CH_4）	测量范围	误差要求	检测点	误差结果	合格
	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5	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0.5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14	
6	工作时间测试（%CH_4）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5	合格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0.5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15	
7	工作稳定性测定	连续工作15d每天运行10h，基本误差符合要求		/		/
8	响应时间测定（s）	≤20		9.31		合格
9	报警功能试验	报警误差（%CH_4）	不超过±0.05	0.00		合格
		报警声级强度dB（A）	≥75	79.1		
		光报警信号	在黑暗环境20m处清晰可见	符合		
备 注						

以下无内容

豫煤监2503

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：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
样品名称：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

规格型号：AZJ-2000（A）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检验日期：2026年09月29日

检验单位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　　（公章）

注 意 事 项

1、报告无检验单位“检验专用章”者无效。

2、报告无骑缝章者无效。

3、报告无检验人员、审核人员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4、未经同意，不得复制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5、报告检验数据仅对当时样品状态负责。

6、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检验单位名称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

检验机构地址： 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

邮 政 编 码： 472302

联 系 电 话： 0398-5879067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	地　址	新安县铁门镇
样品名称	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	规格型号	AZJ-2000（A）
样品状态	显示窗透光良好、外观结构合理无划痕变形、各部件无松动	使用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检验地点	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3楼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到样日期	2026年09月21日	检验日期	2026年09月29日
生产厂家	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	出厂编号	355404
安标编号	MFA160126	检验人员	李俊杰、李莹辉
检验依据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		

检验设备（标准物质）一览表

名称	规格型号	不确定度、准确度等级或最大允许误差	检定/校准证书编号
甲烷标准气体	CH_4/Air	2%	GBW（E）060769
转子流量计	LZB-3WB	2.5级	1025BF0100034-043-027-026-023-036-035-028
数字声级计	HS5633	2级	1025BR0101801
电子秒表	DM1-010	0.01s/分度	1025CR1901353
数字万用表	VC9807A+	分辨力：0.01mV	1025CE1401136
可燃易爆有害气体检测（催化燃烧式甲烷）传感器自动检定装置	KRDC-3	频率（0.1-2000）Hz电流：0.05mA	1026CE2700585

检验环境

温度（℃）	22.0		相对湿度（%）		52.6
大气压力（kPa）	96.1	环境噪声dB(A)	27.6	其它	无影响检测的干扰气体

检验结论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对该样品进行检验，判定所检项目 符合标准要求 。 （检验专用章） 签发日期：2026年09月30日
备注	

批准：刘洲平　　审核：[illegible]　　主检：李俊杰

检验结果

<table>
<tr><th>序号</th><th>项目名称</th><th colspan="3">技术要求</th><th colspan="2">检验结果</th><th>单项结论</th></tr>
<tr><td>1</td><td>外观及结构检查</td><td colspan="3">显示正常、外观完好，结构合理</td><td colspan="2">符合</td><td>合格</td></tr>
<tr><td>2</td><td>基本功能检查</td><td colspan="3">采用扩散取样、分辨率不低于0.01% CH_4，有声光报警与自检及超限保护</td><td colspan="2">符合</td><td>合格</td></tr>
<tr><td>3</td><td>电源及充电检查</td><td colspan="3">充电功能完好，有电压显示，欠压关机功能</td><td colspan="2">符合</td><td rowspan="2">合格</td></tr>
<tr><td>4</td><td>显示值稳定性测定（%CH_4）</td><td colspan="3">运行9.5h后 气体浓度稳定时显示值变化量≤0.03</td><td colspan="2">0.00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4">5</td><td rowspan="4">基本误差测定
（%CH_4）</td><td>测量范围</td><td>误差要求</td><td>检测点</td><td>误差结果</td><td rowspan="4">合格</td></tr>
<tr><td>0.00～1.00</td><td>±0.10</td><td>0.50</td><td>0.03</td></tr>
<tr><td>1.00～3.00</td><td>真值的±10%</td><td>2.00</td><td>1.0%</td></tr>
<tr><td>3.00～4.00</td><td>±0.30</td><td>3.50</td><td>-0.16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3">6</td><td rowspan="3">工作时间测试（%CH_4）</td><td>0.00～1.00</td><td>±0.10</td><td>0.50</td><td>0.02</td><td rowspan="3">合格</td></tr>
<tr><td>1.00～3.00</td><td>真值的±10%</td><td>2.00</td><td>1.0%</td></tr>
<tr><td>3.00～4.00</td><td>±0.30</td><td>3.50</td><td>-0.15</td></tr>
<tr><td>7</td><td>工作稳定性测定</td><td colspan="3">连续工作15d每天运行10h，基本误差符合要求</td><td colspan="2">/</td><td>/</td></tr>
<tr><td>8</td><td>响应时间测定（s）</td><td colspan="3">≤20</td><td colspan="2">8.25</td><td>合格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3">9</td><td rowspan="3">报警功能试验</td><td colspan="2">报警误差（%CH_4）</td><td>不超过±0.05</td><td colspan="2">0.01</td><td rowspan="3">合格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报警声级强度dB（A）</td><td>≥75</td><td colspan="2">78.6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光报警信号</td><td>在黑暗环境20m处清晰可见</td><td colspan="2">符合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备 注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/tr>
</table>

以下无内容

豫煤监2503

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：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
样品名称：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

规格型号：AZJ-2000（A）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检验日期：2026年09月29日

检验单位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　　（公章）

注 意 事 项

1、报告无检验单位“检验专用章”者无效。

2、报告无骑缝章者无效。

3、报告无检验人员、审核人员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4、未经同意，不得复制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5、报告检验数据仅对当时样品状态负责。

6、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检验单位名称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

检验机构地址： 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

邮 政 编 码： 472302

联 系 电 话： 0398-5879067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	地　址	新安县铁门镇
样品名称	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	规格型号	AZJ-2000（A）
样品状态	显示窗透光良好、外观结构合理无划痕变形、各部件无松动	使用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检验地点	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3楼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到样日期	2026年09月21日	检验日期	2026年09月29日
生产厂家	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	出厂编号	355020
安标编号	MFA160126	检验人员	李俊杰、李莹辉
检验依据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		

检验设备（标准物质）一览表

名称	规格型号	不确定度、准确度等级或最大允许误差	检定/校准证书编号
甲烷标准气体	CH_4/Air	2%	GBW（E）060769
转子流量计	LZB-3WB	2.5级	1025BF0100034-043-027-026-023-036-035-028
数字声级计	HS5633	2级	1025BR0101801
电子秒表	DM1-010	0.01s/分度	1025CR1901353
数字万用表	VC9807A+	分辨力：0.01mV	1025CE1401136
可燃易爆有害气体检测（催化燃烧式甲烷）传感器自动检定装置	KRDC-3	频率（0.1-2000）Hz电流：0.05mA	1026CE2700585

检验环境

温度（℃）	22.0		相对湿度（%）		52.6
大气压力（kPa）	96.1	环境噪声dB(A)	27.6	其它	无影响检测的干扰气体

检验结论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对该样品进行检验，判定所检项目 符合标准要求 。 （检验专用章） 签发日期：2026年09月30日
备注	

批准：刘洲平　　审核：李莹辉　　主检：李俊杰

检验结果

序号	项目名称	技术要求		检验结果		单项结论
1	外观及结构检查	显示正常、外观完好，结构合理		符合		合格
2	基本功能检查	采用扩散取样、分辨率不低于0.01% CH_4，有声光报警与自检及超限保护		符合		合格
3	电源及充电检查	充电功能完好，有电压显示，欠压关机功能		符合		合格
4	显示值稳定性测定（%CH_4）	运行9.5h后 气体浓度稳定时显示值变化量≤0.03		0.01		
5	基本误差测定（%CH_4）	测量范围	误差要求	检测点	误差结果	合格
	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2	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1.5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07	
6	工作时间测试（%CH_4）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2	合格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1.5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07	
7	工作稳定性测定	连续工作15d每天运行10h，基本误差符合要求		/		/
8	响应时间测定（s）	≤20		7.50		合格
9	报警功能试验	报警误差（%CH_4）	不超过±0.05	0.01		合格
		报警声级强度dB（A）	≥75	79.1		
		光报警信号	在黑暗环境20m处清晰可见	符合		
备 注						

以下无内容

豫煤监2503

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：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
样品名称：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

规格型号：AZJ-2000（A）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检验日期：2026年09月29日

检验单位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　　（公章）

注 意 事 项

1、报告无检验单位“检验专用章”者无效。

2、报告无骑缝章者无效。

3、报告无检验人员、审核人员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4、未经同意，不得复制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5、报告检验数据仅对当时样品状态负责。

6、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检验单位名称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

检验机构地址： 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

邮 政 编 码： 472302

联 系 电 话： 0398-5879067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	地　址	新安县铁门镇
样品名称	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	规格型号	AZJ-2000（A）
样品状态	显示窗透光良好、外观结构合理无划痕变形、各部件无松动	使用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检验地点	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3楼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到样日期	2026年09月21日	检验日期	2026年09月29日
生产厂家	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	出厂编号	354627
安标编号	MFA160126	检验人员	李俊杰、李莹辉
检验依据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		

检验设备（标准物质）一览表

名称	规格型号	不确定度、准确度等级或最大允许误差	检定/校准证书编号
甲烷标准气体	CH_4/Air	2%	GBW（E）060769
转子流量计	LZB-3WB	2.5级	1025BF0100034-043-027-026-023-036-035-028
数字声级计	HS5633	2级	1025BR0101801
电子秒表	DM1-010	0.01s/分度	1025CR1901353
数字万用表	VC9807A+	分辨力：0.01mV	1025CE1401136
可燃易爆有害气体检测（催化燃烧式甲烷）传感器自动检定装置	KRDC-3	频率（0.1-2000）Hz电流：0.05mA	1026CE2700585

检验环境

温度（℃）	22.0		相对湿度（%）		52.6
大气压力（kPa）	96.1	环境噪声dB(A)	27.6	其它	无影响检测的干扰气体

检验结论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对该样品进行检验，判定所检项目 符合标准要求 。 （检验专用章） 签发日期：2026年09月30日
备注	

批准：刘洲平　　审核：李莹辉　　主检：李俊杰

检验结果

序号	项目名称	技术要求		检验结果		单项结论
1	外观及结构检查	显示正常、外观完好，结构合理		符合		合格
2	基本功能检查	采用扩散取样、分辨率不低于0.01% CH_4，有声光报警与自检及超限保护		符合		合格
3	电源及充电检查	充电功能完好，有电压显示，欠压关机功能		符合		合格
4	显示值稳定性测定（%CH_4）	运行9.5h后 气体浓度稳定时显示值变化量≤0.03		0.02		
5	基本误差测定（%CH_4）	测量范围	误差要求	检测点	误差结果	合格
	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3	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1.5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04	
6	工作时间测试（%CH_4）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3	合格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1.5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05	
7	工作稳定性测定	连续工作15d每天运行10h，基本误差符合要求		/		/
8	响应时间测定（s）	≤20		9.21		合格
9	报警功能试验	报警误差（%CH_4）	不超过±0.05	0.00		合格
		报警声级强度dB（A）	≥75	78.6		
		光报警信号	在黑暗环境20m处清晰可见	符合		
备　注						

以下无内容

豫煤监2503

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：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
样品名称：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

规格型号：AZJ-2000（A）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检验日期：2026年09月29日

检验单位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　　（公章）

注 意 事 项

1、报告无检验单位“检验专用章”者无效。

2、报告无骑缝章者无效。

3、报告无检验人员、审核人员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4、未经同意，不得复制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5、报告检验数据仅对当时样品状态负责。

6、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检验单位名称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

检验机构地址： 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

邮 政 编 码： 472302

联 系 电 话： 0398-5879067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	地　址	新安县铁门镇
样品名称	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	规格型号	AZJ-2000（A）
样品状态	显示窗透光良好、外观结构合理无划痕变形、各部件无松动	使用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检验地点	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3楼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到样日期	2026年09月21日	检验日期	2026年09月29日
生产厂家	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	出厂编号	354891
安标编号	MFA160126	检验人员	李俊杰、李莹辉
检验依据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		

检验设备（标准物质）一览表

名称	规格型号	不确定度、准确度等级或最大允许误差	检定/校准证书编号
甲烷标准气体	CH_4/Air	2%	GBW（E）060769
转子流量计	LZB-3WB	2.5级	1025BF0100034-043-027-026-023-036-035-028
数字声级计	HS5633	2级	1025BR0101801
电子秒表	DM1-010	0.01s/分度	1025CR1901353
数字万用表	VC9807A+	分辨力：0.01mV	1025CE1401136
可燃易爆有害气体检测（催化燃烧式甲烷）传感器自动检定装置	KRDC-3	频率（0.1-2000）Hz电流：0.05mA	1026CE2700585

检验环境

温度（℃）	22.0		相对湿度（%）		52.6
大气压力（kPa）	96.1	环境噪声dB(A)	27.6	其它	无影响检测的干扰气体

检验结论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对该样品进行检验，判定所检项目 符合标准要求 。 （检验专用章） 签发日期：2026年09月30日
备注	

批准：刘洲平　　审核：李莹辉　　主检：李俊杰

检验结果

序号	项目名称	技术要求		检验结果		单项结论
1	外观及结构检查	显示正常、外观完好，结构合理		符合		合格
2	基本功能检查	采用扩散取样、分辨率不低于0.01% CH_4，有声光报警与自检及超限保护		符合		合格
3	电源及充电检查	充电功能完好，有电压显示，欠压关机功能		符合		合格
4	显示值稳定性测定（%CH_4）	运行9.5h后 气体浓度稳定时显示值变化量≤0.03		0.00		
5	基本误差测定（%CH_4）	测量范围	误差要求	检测点	误差结果	合格
	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2	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0.5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18	
6	工作时间测试（%CH_4）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1	合格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0.5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18	
7	工作稳定性测定	连续工作15d每天运行10h，基本误差符合要求		/		/
8	响应时间测定（s）	≤20		9.13		合格
9	报警功能试验	报警误差（%CH_4）	不超过±0.05	0.01		合格
		报警声级强度dB（A）	≥75	77.9		
		光报警信号	在黑暗环境20m处清晰可见	符合		
备 注						

以下无内容

豫煤监2503

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：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
样品名称：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

规格型号：AZJ-2000（A）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检验日期：2026年09月29日

检验单位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　　（公章）

注 意 事 项

1、报告无检验单位“检验专用章”者无效。

2、报告无骑缝章者无效。

3、报告无检验人员、审核人员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4、未经同意，不得复制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5、报告检验数据仅对当时样品状态负责。

6、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检验单位名称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

检验机构地址： 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

邮 政 编 码： 472302

联 系 电 话： 0398-5879067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	地　址	新安县铁门镇
样品名称	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	规格型号	AZJ-2000（A）
样品状态	显示窗透光良好、外观结构合理无划痕变形、各部件无松动	使用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检验地点	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3楼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到样日期	2026年09月21日	检验日期	2026年09月29日
生产厂家	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	出厂编号	354762
安标编号	MFA160126	检验人员	李俊杰、李莹辉
检验依据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		

检验设备（标准物质）一览表

名称	规格型号	不确定度、准确度等级或最大允许误差	检定/校准证书编号
甲烷标准气体	CH_4/Air	2%	GBW（E）060769
转子流量计	LZB-3WB	2.5级	1025BF0100034-043-027-026-023-036-035-028
数字声级计	HS5633	2级	1025BR0101801
电子秒表	DM1-010	0.01s/分度	1025CR1901353
数字万用表	VC9807A+	分辨力：0.01mV	1025CE1401136
可燃易爆有害气体检测（催化燃烧式甲烷）传感器自动检定装置	KRDC-3	频率（0.1-2000）Hz电流：0.05mA	1026CE2700585

检验环境

温度（℃）	22.0		相对湿度（%）		52.6
大气压力（kPa）	96.1	环境噪声dB(A)	27.6	其它	无影响检测的干扰气体

检验结论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对该样品进行检验，判定所检项目 符合标准要求 。 （检验专用章） 签发日期：2026年09月30日
备注	

批准：刘沙平　　审核：李莹辉　　主检：李俊杰

检验结果

序号	项目名称	技术要求		检验结果		单项结论
1	外观及结构检查	显示正常、外观完好，结构合理		符合		合格
2	基本功能检查	采用扩散取样、分辨率不低于0.01% CH_4，有声光报警与自检及超限保护		符合		合格
3	电源及充电检查	充电功能完好，有电压显示，欠压关机功能		符合		合格
4	显示值稳定性测定（%CH_4）	运行9.5h后 气体浓度稳定时显示值变化量≤0.03		0.01		
5	基本误差测定（%CH_4）	测量范围	误差要求	检测点	误差结果	合格
	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6	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1.0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09	
6	工作时间测试（%CH_4）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6	合格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1.0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09	
7	工作稳定性测定	连续工作15d每天运行10h，基本误差符合要求		/		/
8	响应时间测定（s）	≤20		7.63		合格
9	报警功能试验	报警误差（%CH_4）	不超过±0.05	0.01		合格
		报警声级强度dB（A）	≥75	78.6		
		光报警信号	在黑暗环境20m处清晰可见	符合		
备 注						

以下无内容

豫煤监2503

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：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
样品名称：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

规格型号：AZJ-2000（A）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检验日期：2026年09月29日

检验单位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　　（公章）

注 意 事 项

1、报告无检验单位“检验专用章”者无效。

2、报告无骑缝章者无效。

3、报告无检验人员、审核人员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4、未经同意，不得复制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5、报告检验数据仅对当时样品状态负责。

6、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检验单位名称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

检验机构地址： 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

邮 政 编 码： 472302

联 系 电 话： 0398-5879067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	地　址	新安县铁门镇
样品名称	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	规格型号	AZJ-2000（A）
样品状态	显示窗透光良好、外观结构合理无划痕变形、各部件无松动	使用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检验地点	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3楼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到样日期	2026年09月21日	检验日期	2026年09月29日
生产厂家	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	出厂编号	355385
安标编号	MFA160126	检验人员	李俊杰、李莹辉
检验依据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		

检验设备（标准物质）一览表

名称	规格型号	不确定度、准确度等级或最大允许误差	检定/校准证书编号
甲烷标准气体	CH_4/Air	2%	GBW（E）060769
转子流量计	LZB-3WB	2.5级	1025BF0100034-043-027-026-023-036-035-028
数字声级计	HS5633	2级	1025BR0101801
电子秒表	DM1-010	0.01s/分度	1025CR1901353
数字万用表	VC9807A+	分辨力：0.01mV	1025CE1401136
可燃易爆有害气体检测（催化燃烧式甲烷）传感器自动检定装置	KRDC-3	频率（0.1-2000）Hz电流：0.05mA	1026CE2700585

检验环境

温度（℃）	22.0		相对湿度（%）		52.6
大气压力（kPa）	96.1	环境噪声dB(A)	27.6	其它	无影响检测的干扰气体

检验结论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对该样品进行检验，判定所检项目 符合标准要求 。 （检验专用章） 签发日期：2026年09月30日
备注	

批准：刘洲洋　　审核：李莹辉　　主检：李俊杰

检验结果

序号	项目名称	技术要求		检验结果		单项结论
1	外观及结构检查	显示正常、外观完好，结构合理		符合		合格
2	基本功能检查	采用扩散取样、分辨率不低于0.01% CH_4，有声光报警与自检及超限保护		符合		合格
3	电源及充电检查	充电功能完好，有电压显示，欠压关机功能		符合		合格
4	显示值稳定性测定（%CH_4）	运行9.5h后 气体浓度稳定时显示值变化量≤0.03		0.00		
5	基本误差测定（%CH_4）	测量范围	误差要求	检测点	误差结果	合格
	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1	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2.5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16	
6	工作时间测试（%CH_4）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2	合格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2.5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16	
7	工作稳定性测定	连续工作15d每天运行10h，基本误差符合要求		/		/
8	响应时间测定（s）	≤20		9.28		合格
9	报警功能试验	报警误差（%CH_4）	不超过±0.05	0.00		合格
		报警声级强度dB（A）	≥75	79.3		
		光报警信号	在黑暗环境20m处清晰可见	符合		
备 注						

以下无内容

豫煤监2503

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：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
样品名称：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

规格型号：AZJ-2000（A）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检验日期：2026年09月29日

检验单位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　　（公章）

注 意 事 项

1、报告无检验单位“检验专用章”者无效。

2、报告无骑缝章者无效。

3、报告无检验人员、审核人员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4、未经同意，不得复制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5、报告检验数据仅对当时样品状态负责。

6、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检验单位名称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

检验机构地址： 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

邮 政 编 码： 472302

联 系 电 话： 0398-5879067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	地　址	新安县铁门镇
样品名称	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	规格型号	AZJ-2000（A）
样品状态	显示窗透光良好、外观结构合理无划痕变形、各部件无松动	使用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检验地点	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3楼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到样日期	2026年09月21日	检验日期	2026年09月29日
生产厂家	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	出厂编号	354608
安标编号	MFA160126	检验人员	李俊杰、李莹辉
检验依据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		

检验设备（标准物质）一览表

名称	规格型号	不确定度、准确度等级或最大允许误差	检定/校准证书编号
甲烷标准气体	CH_4/Air	2%	GBW（E）060769
转子流量计	LZB-3WB	2.5级	1025BF0100034-043-027-026-023-036-035-028
数字声级计	HS5633	2级	1025BR0101801
电子秒表	DM1-010	0.01s/分度	1025CR1901353
数字万用表	VC9807A+	分辨力：0.01mV	1025CE1401136
可燃易爆有害气体检测（催化燃烧式甲烷）传感器自动检定装置	KRDC-3	频率（0.1-2000）Hz电流：0.05mA	1026CE2700585

检验环境

温度（℃）	22.0		相对湿度（%）		52.6
大气压力（kPa）	96.1	环境噪声dB(A)	27.6	其它	无影响检测的干扰气体

检验结论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对该样品进行检验，判定所检项目 符合标准要求 。 （检验专用章） 签发日期：2026年09月30日
备注	

批准：刘洲平　　审核：李莹辉　　主检：李俊杰

检验结果

序号	项目名称	技术要求		检验结果		单项结论
1	外观及结构检查	显示正常、外观完好，结构合理		符合		合格
2	基本功能检查	采用扩散取样、分辨率不低于0.01% CH_4，有声光报警与自检及超限保护		符合		合格
3	电源及充电检查	充电功能完好，有电压显示，欠压关机功能		符合		合格
4	显示值稳定性测定（%CH_4）	运行9.5h后 气体浓度稳定时显示值变化量≤0.03		0.02		
5	基本误差测定（%CH_4）	测量范围	误差要求	检测点	误差结果	合格
	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2	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1.0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08	
6	工作时间测试（%CH_4）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2	合格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1.0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08	
7	工作稳定性测定	连续工作15d每天运行10h，基本误差符合要求		/		/
8	响应时间测定（s）	≤20		7.47		合格
9	报警功能试验	报警误差（%CH_4）	不超过±0.05	0.01		合格
		报警声级强度dB（A）	≥75	76.8		
		光报警信号	在黑暗环境20m处清晰可见	符合		
备　注						

以下无内容

豫煤监2503

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：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
样品名称：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

规格型号：AZJ-2000（A）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检验日期：2026年09月29日

检验单位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　　（公章）

注 意 事 项

1、报告无检验单位“检验专用章”者无效。

2、报告无骑缝章者无效。

3、报告无检验人员、审核人员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4、未经同意，不得复制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5、报告检验数据仅对当时样品状态负责。

6、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检验单位名称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

检验机构地址： 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

邮 政 编 码： 472302

联 系 电 话： 0398-5879067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	地　址	新安县铁门镇
样品名称	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	规格型号	AZJ-2000（A）
样品状态	显示窗透光良好、外观结构合理无划痕变形、各部件无松动	使用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检验地点	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3楼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到样日期	2026年09月21日	检验日期	2026年09月29日
生产厂家	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	出厂编号	355044
安标编号	MFA160126	检验人员	李俊杰、李莹辉
检验依据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		

检验设备（标准物质）一览表

名称	规格型号	不确定度、准确度等级或最大允许误差	检定/校准证书编号
甲烷标准气体	CH_4/Air	2%	GBW（E）060769
转子流量计	LZB-3WB	2.5级	1025BF0100034-043-027-026-023-036-035-028
数字声级计	HS5633	2级	1025BR0101801
电子秒表	DM1-010	0.01s/分度	1025CR1901353
数字万用表	VC9807A+	分辨力：0.01mV	1025CE1401136
可燃易爆有害气体检测（催化燃烧式甲烷）传感器自动检定装置	KRDC-3	频率（0.1-2000）Hz电流：0.05mA	1026CE2700585

检验环境

温度（℃）	22.0		相对湿度（%）		52.6
大气压力（kPa）	96.1	环境噪声dB(A)	27.6	其它	无影响检测的干扰气体

检验结论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对该样品进行检验，判定所检项目 符合标准要求 。 （检验专用章） 签发日期：2026年09月30日
备注	

批准：刘沙军　　审核：李莹辉　　主检：李俊杰

检验结果

序号	项目名称	技术要求		检验结果		单项结论
1	外观及结构检查	显示正常、外观完好，结构合理		符合		合格
2	基本功能检查	采用扩散取样、分辨率不低于0.01% CH_4，有声光报警与自检及超限保护		符合		合格
3	电源及充电检查	充电功能完好，有电压显示，欠压关机功能		符合		合格
4	显示值稳定性测定（%CH_4）	运行9.5h后 气体浓度稳定时显示值变化量≤0.03		0.00		
5	基本误差测定（%CH_4）	测量范围	误差要求	检测点	误差结果	合格
	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5	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1.5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23	
6	工作时间测试（%CH_4）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4	合格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1.5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23	
7	工作稳定性测定	连续工作15d每天运行10h，基本误差符合要求		/		/
8	响应时间测定（s）	≤20		9.51		合格
9	报警功能试验	报警误差（%CH_4）	不超过±0.05	0.00		合格
		报警声级强度dB（A）	≥75	78.7		
		光报警信号	在黑暗环境20m处清晰可见	符合		
备 注						

以下无内容

豫煤监2503

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：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
样品名称：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

规格型号：AZJ-2000（A）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检验日期：2026年09月29日

检验单位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　　（公章）

注 意 事 项

1、报告无检验单位“检验专用章”者无效。

2、报告无骑缝章者无效。

3、报告无检验人员、审核人员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4、未经同意，不得复制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5、报告检验数据仅对当时样品状态负责。

6、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检验单位名称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

检验机构地址： 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

邮 政 编 码： 472302

联 系 电 话： 0398-5879067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	地　址	新安县铁门镇
样品名称	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	规格型号	AZJ-2000（A）
样品状态	显示窗透光良好、外观结构合理无划痕变形、各部件无松动	使用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检验地点	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3楼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到样日期	2026年09月21日	检验日期	2026年09月29日
生产厂家	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	出厂编号	345823
安标编号	MFA160126	检验人员	李俊杰、李莹辉
检验依据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		

检验设备（标准物质）一览表

名称	规格型号	不确定度、准确度等级或最大允许误差	检定/校准证书编号
甲烷标准气体	CH_4/Air	2%	GBW（E）060769
转子流量计	LZB-3WB	2.5级	1025BF0100034-043-027-026-023-036-035-028
数字声级计	HS5633	2级	1025BR0101801
电子秒表	DM1-010	0.01s/分度	1025CR1901353
数字万用表	VC9807A+	分辨力：0.01mV	1025CE1401136
可燃易爆有害气体检测（催化燃烧式甲烷）传感器自动检定装置	KRDC-3	频率（0.1-2000）Hz电流：0.05mA	1026CE2700585

检验环境

温度（℃）	22.0		相对湿度（%）		52.6
大气压力（kPa）	96.1	环境噪声dB(A)	27.6	其它	无影响检测的干扰气体

检验结论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对该样品进行检验，判定所检项目 符合标准要求 。 （检验专用章） 签发日期：2026年09月30日
备注	

批准：刘冲羊　　审核：李莹辉　　主检：李俊杰

检验结果

序号	项目名称	技术要求		检验结果		单项结论
1	外观及结构检查	显示正常、外观完好，结构合理		符合		合格
2	基本功能检查	采用扩散取样、分辨率不低于0.01% CH_4，有声光报警与自检及超限保护		符合		合格
3	电源及充电检查	充电功能完好，有电压显示，欠压关机功能		符合		合格
4	显示值稳定性测定（%CH_4）	运行9.5h后 气体浓度稳定时显示值变化量≤0.03		0.01		
5	基本误差测定（%CH_4）	测量范围	误差要求	检测点	误差结果	合格
	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3	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0.5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07	
6	工作时间测试（%CH_4）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3	合格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0.5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07	
7	工作稳定性测定	连续工作15d每天运行10h，基本误差符合要求		/		/
8	响应时间测定（s）	≤20		8.22		合格
9	报警功能试验	报警误差（%CH_4）	不超过±0.05	0.01		合格
		报警声级强度dB（A）	≥75	79.4		
		光报警信号	在黑暗环境20m处清晰可见	符合		
备 注						

以下无内容

豫煤监2503

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：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
样品名称：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

规格型号：AZJ-2000（A）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检验日期：2026年09月29日

检验单位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　　（公章）

注 意 事 项

1、报告无检验单位“检验专用章”者无效。

2、报告无骑缝章者无效。

3、报告无检验人员、审核人员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4、未经同意，不得复制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5、报告检验数据仅对当时样品状态负责。

6、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检验单位名称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

检验机构地址： 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

邮 政 编 码： 472302

联 系 电 话： 0398-5879067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	地　址	新安县铁门镇
样品名称	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	规格型号	AZJ-2000（A）
样品状态	显示窗透光良好、外观结构合理无划痕变形、各部件无松动	使用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检验地点	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3楼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到样日期	2026年09月21日	检验日期	2026年09月29日
生产厂家	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	出厂编号	355242
安标编号	MFA160126	检验人员	李俊杰、李莹辉
检验依据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		

检验设备（标准物质）一览表

名称	规格型号	不确定度、准确度等级或最大允许误差	检定/校准证书编号
甲烷标准气体	CH_4/Air	2%	GBW（E）060769
转子流量计	LZB-3WB	2.5级	1025BF0100034-043-027-026-023-036-035-028
数字声级计	HS5633	2级	1025BR0101801
电子秒表	DM1-010	0.01s/分度	1025CR1901353
数字万用表	VC9807A+	分辨力：0.01mV	1025CE1401136
可燃易爆有害气体检测（催化燃烧式甲烷）传感器自动检定装置	KRDC-3	频率（0.1-2000）Hz电流：0.05mA	1026CE2700585

检验环境

温度（℃）	22.0		相对湿度（%）		52.6
大气压力（kPa）	96.1	环境噪声dB(A)	27.6	其它	无影响检测的干扰气体

检验结论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对该样品进行检验，判定所检项目 符合标准要求 。 （检验专用章） 签发日期：2026年09月30日
备注	

批准：刘洲平　　审核：李莹辉　　主检：李俊杰

检验结果

序号	项目名称	技术要求		检验结果		单项结论
1	外观及结构检查	显示正常、外观完好，结构合理		符合		合格
2	基本功能检查	采用扩散取样、分辨率不低于0.01% CH_4，有声光报警与自检及超限保护		符合		合格
3	电源及充电检查	充电功能完好，有电压显示，欠压关机功能		符合		合格
4	显示值稳定性测定（%CH_4）	运行9.5h后 气体浓度稳定时显示值变化量≤0.03		0.01		
5	基本误差测定（%CH_4）	测量范围	误差要求	检测点	误差结果	合格
	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4	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0.0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08	
6	工作时间测试（%CH_4）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3	合格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0.0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08	
7	工作稳定性测定	连续工作15d每天运行10h，基本误差符合要求		/		/
8	响应时间测定（s）	≤20		9.26		合格
9	报警功能试验	报警误差（%CH_4）	不超过±0.05	0.00		合格
		报警声级强度dB（A）	≥75	77.9		
		光报警信号	在黑暗环境20m处清晰可见	符合		
备　注						

以下无内容

豫煤监2503

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：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
样品名称：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

规格型号：AZJ-2000（A）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检验日期：2026年09月29日

检验单位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　　（公章）

注 意 事 项

1、报告无检验单位“检验专用章”者无效。

2、报告无骑缝章者无效。

3、报告无检验人员、审核人员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4、未经同意，不得复制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5、报告检验数据仅对当时样品状态负责。

6、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检验单位名称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

检验机构地址： 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

邮 政 编 码： 472302

联 系 电 话： 0398-5879067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	地　址	新安县铁门镇
样品名称	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	规格型号	AZJ-2000（A）
样品状态	显示窗透光良好、外观结构合理无划痕变形、各部件无松动	使用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检验地点	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3楼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到样日期	2026年09月21日	检验日期	2026年09月29日
生产厂家	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	出厂编号	354871
安标编号	MFA160126	检验人员	李俊杰、李莹辉
检验依据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		

检验设备（标准物质）一览表

名称	规格型号	不确定度、准确度等级或最大允许误差	检定/校准证书编号
甲烷标准气体	CH_4/Air	2%	GBW（E）060769
转子流量计	LZB-3WB	2.5级	1025BF0100034-043-027-026-023-036-035-028
数字声级计	HS5633	2级	1025BR0101801
电子秒表	DM1-010	0.01s/分度	1025CR1901353
数字万用表	VC9807A+	分辨力：0.01mV	1025CE1401136
可燃易爆有害气体检测（催化燃烧式甲烷）传感器自动检定装置	KRDC-3	频率（0.1-2000）Hz电流：0.05mA	1026CE2700585

检验环境

温度（℃）	22.0		相对湿度（%）		52.6
大气压力（kPa）	96.1	环境噪声dB(A)	27.6	其它	无影响检测的干扰气体

检验结论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对该样品进行检验，判定所检项目 符合标准要求 。 （检验专用章） 签发日期：2026年09月30日
备注	

批准：刘洲军　　审核：[illegible]　　主检：李俊杰

检验结果

序号	项目名称	技术要求		检验结果		单项结论
1	外观及结构检查	显示正常、外观完好，结构合理		符合		合格
2	基本功能检查	采用扩散取样、分辨率不低于0.01% CH_4，有声光报警与自检及超限保护		符合		合格
3	电源及充电检查	充电功能完好，有电压显示，欠压关机功能		符合		合格
4	显示值稳定性测定（%CH_4）	运行9.5h后 气体浓度稳定时显示值变化量≤0.03		0.02		
5	基本误差测定（%CH_4）	测量范围	误差要求	检测点	误差结果	合格
	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4	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0.5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14	
6	工作时间测试（%CH_4）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4	合格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0.0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14	
7	工作稳定性测定	连续工作15d每天运行10h，基本误差符合要求		/		/
8	响应时间测定（s）	≤20		9.14		合格
9	报警功能试验	报警误差（%CH_4）	不超过±0.05	0.01		合格
		报警声级强度dB（A）	≥75	79.6		
		光报警信号	在黑暗环境20m处清晰可见	符合		
备 注						

以下无内容

豫煤监2503

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：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
样品名称：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

规格型号：AZJ-2000（A）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检验日期：2026年09月29日

检验单位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　　（公章）

注 意 事 项

1、报告无检验单位“检验专用章”者无效。

2、报告无骑缝章者无效。

3、报告无检验人员、审核人员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4、未经同意，不得复制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5、报告检验数据仅对当时样品状态负责。

6、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检验单位名称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

检验机构地址： 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

邮 政 编 码： 472302

联 系 电 话：0398-5879067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	地　址	新安县铁门镇
样品名称	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	规格型号	AZJ-2000（A）
样品状态	显示窗透光良好、外观结构合理无划痕变形、各部件无松动	使用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检验地点	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3楼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到样日期	2026年09月21日	检验日期	2026年09月29日
生产厂家	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	出厂编号	354568
安标编号	MFA160126	检验人员	李俊杰、李莹辉
检验依据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		

检验设备（标准物质）一览表

名称	规格型号	不确定度、准确度等级或最大允许误差	检定/校准证书编号
甲烷标准气体	CH_4/Air	2%	GBW（E）060769
转子流量计	LZB-3WB	2.5级	1025BF0100034-043-027-026-023-036-035-028
数字声级计	HS5633	2级	1025BR0101801
电子秒表	DM1-010	0.01s/分度	1025CR1901353
数字万用表	VC9807A+	分辨力：0.01mV	1025CE1401136
可燃易爆有害气体检测（催化燃烧式甲烷）传感器自动检定装置	KRDC-3	频率（0.1-2000）Hz电流：0.05mA	1026CE2700585

检验环境

温度（℃）	22.0		相对湿度（%）		52.6
大气压力（kPa）	96.1	环境噪声dB(A)	27.6	其它	无影响检测的干扰气体

检验结论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对该样品进行检验，判定所检项目 符合标准要求 。 （检验专用章） 签发日期：2026年09月30日
备注	

批准：刘[illegible]　　审核：[illegible]　　主检：李俊杰

检验结果

序号	项目名称	技术要求		检验结果		单项结论
1	外观及结构检查	显示正常、外观完好，结构合理		符合		合格
2	基本功能检查	采用扩散取样、分辨率不低于0.01% CH_4，有声光报警与自检及超限保护		符合		合格
3	电源及充电检查	充电功能完好，有电压显示，欠压关机功能		符合		合格
4	显示值稳定性测定（%CH_4）	运行9.5h后 气体浓度稳定时显示值变化量≤0.03		0.01		
5	基本误差测定（%CH_4）	测量范围	误差要求	检测点	误差结果	合格
	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6	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1.0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18	
6	工作时间测试（%CH_4）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6	合格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1.0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19	
7	工作稳定性测定	连续工作15d每天运行10h，基本误差符合要求		/		/
8	响应时间测定（s）	≤20		7.57		合格
9	报警功能试验	报警误差（%CH_4）	不超过±0.05	0.00		合格
		报警声级强度dB（A）	≥75	77.9		
		光报警信号	在黑暗环境20m处清晰可见	符合		
备 注						

以下无内容

豫煤监2503

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：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
样品名称：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

规格型号：AZJ-2000（A）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检验日期：2026年09月29日

检验单位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　　（公章）

注 意 事 项

1、报告无检验单位“检验专用章”者无效。

2、报告无骑缝章者无效。

3、报告无检验人员、审核人员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4、未经同意，不得复制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5、报告检验数据仅对当时样品状态负责。

6、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检验单位名称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

检验机构地址： 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

邮 政 编 码： 472302

联 系 电 话： 0398-5879067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	地　址	新安县铁门镇
样品名称	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	规格型号	AZJ-2000（A）
样品状态	显示窗透光良好、外观结构合理无划痕变形、各部件无松动	使用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检验地点	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3楼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到样日期	2026年09月21日	检验日期	2026年09月29日
生产厂家	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	出厂编号	354850
安标编号	MFA160126	检验人员	李俊杰、李莹辉
检验依据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		

检验设备（标准物质）一览表

名称	规格型号	不确定度、准确度等级或最大允许误差	检定/校准证书编号
甲烷标准气体	CH_4/Air	2%	GBW（E）060769
转子流量计	LZB-3WB	2.5级	1025BF0100034-043-027-026-023-036-035-028
数字声级计	HS5633	2级	1025BR0101801
电子秒表	DM1-010	0.01s/分度	1025CR1901353
数字万用表	VC9807A+	分辨力：0.01mV	1025CE1401136
可燃易爆有害气体检测（催化燃烧式甲烷）传感器自动检定装置	KRDC-3	频率（0.1-2000）Hz电流：0.05mA	1026CE2700585

检验环境

温度（℃）	22.0		相对湿度（%）		52.6
大气压力（kPa）	96.1	环境噪声dB(A)	27.6	其它	无影响检测的干扰气体

检验结论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对该样品进行检验，判定所检项目 符合标准要求 。 （检验专用章） 签发日期：2026年09月30日
备注	

批准：刘淑琴　　审核：李莹辉　　主检：李俊杰

检验结果

序号	项目名称	技术要求		检验结果		单项结论
1	外观及结构检查	显示正常、外观完好，结构合理		符合		合格
2	基本功能检查	采用扩散取样、分辨率不低于0.01% CH_4，有声光报警与自检及超限保护		符合		合格
3	电源及充电检查	充电功能完好，有电压显示，欠压关机功能		符合		合格
4	显示值稳定性测定（%CH_4）	运行9.5h后 气体浓度稳定时显示值变化量≤0.03		0.00		
5	基本误差测定（%CH_4）	测量范围	误差要求	检测点	误差结果	合格
	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2	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0.5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09	
6	工作时间测试（%CH_4）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2	合格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0.5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09	
7	工作稳定性测定	连续工作15d每天运行10h，基本误差符合要求		/		/
8	响应时间测定（s）	≤20		8.31		合格
9	报警功能试验	报警误差（%CH_4）	不超过±0.05	0.01		合格
		报警声级强度dB（A）	≥75	79.2		
		光报警信号	在黑暗环境20m处清晰可见	符合		
备　注						

以下无内容

豫煤监2503

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：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
样品名称：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

规格型号：AZJ-2000（A）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检验日期：2026年09月29日

检验单位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　　（公章）

注 意 事 项

1、报告无检验单位“检验专用章”者无效。

2、报告无骑缝章者无效。

3、报告无检验人员、审核人员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4、未经同意，不得复制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5、报告检验数据仅对当时样品状态负责。

6、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检验单位名称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

检验机构地址： 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

邮 政 编 码： 472302

联 系 电 话： 0398-5879067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	地　址	新安县铁门镇
样品名称	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	规格型号	AZJ-2000（A）
样品状态	显示窗透光良好、外观结构合理无划痕变形、各部件无松动	使用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检验地点	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3楼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到样日期	2026年09月21日	检验日期	2026年09月29日
生产厂家	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	出厂编号	354585
安标编号	MFA160126	检验人员	李俊杰、李莹辉
检验依据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		

检验设备（标准物质）一览表

名称	规格型号	不确定度、准确度等级或最大允许误差	检定/校准证书编号
甲烷标准气体	CH_4/Air	2%	GBW（E）060769
转子流量计	LZB-3WB	2.5级	1025BF0100034-043-027-026-023-036-035-028
数字声级计	HS5633	2级	1025BR0101801
电子秒表	DM1-010	0.01s/分度	1025CR1901353
数字万用表	VC9807A+	分辨力：0.01mV	1025CE1401136
可燃易爆有害气体检测（催化燃烧式甲烷）传感器自动检定装置	KRDC-3	频率（0.1-2000）Hz电流：0.05mA	1026CE2700585

检验环境

温度（℃）	22.0		相对湿度（%）		52.6
大气压力（kPa）	96.1	环境噪声dB(A)	27.6	其它	无影响检测的干扰气体

检验结论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对该样品进行检验，判定所检项目 符合标准要求 。 （检验专用章） 签发日期：2026年09月30日
备注	

批准：刘沙岸　　审核：李俊杰　　主检：李俊杰

检验结果

序号	项目名称	技术要求		检验结果		单项结论
1	外观及结构检查	显示正常、外观完好，结构合理		符合		合格
2	基本功能检查	采用扩散取样、分辨率不低于0.01% CH_4，有声光报警与自检及超限保护		符合		合格
3	电源及充电检查	充电功能完好，有电压显示，欠压关机功能		符合		合格
4	显示值稳定性测定（%CH_4）	运行9.5h后 气体浓度稳定时显示值变化量≤0.03		0.02		
5	基本误差测定（%CH_4）	测量范围	误差要求	检测点	误差结果	合格
	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7	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1.5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22	
6	工作时间测试（%CH_4）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7	合格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1.0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22	
7	工作稳定性测定	连续工作15d每天运行10h，基本误差符合要求		/		/
8	响应时间测定（s）	≤20		8.19		合格
9	报警功能试验	报警误差（%CH_4）	不超过±0.05	0.00		合格
		报警声级强度dB（A）	≥75	77.7		
		光报警信号	在黑暗环境20m处清晰可见	符合		
备　注						

以下无内容

豫煤监2503

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：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
样品名称：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

规格型号：AZJ-2000（A）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检验日期：2026年09月29日

检验单位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　　（公章）

注 意 事 项

1、报告无检验单位“检验专用章”者无效。

2、报告无骑缝章者无效。

3、报告无检验人员、审核人员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4、未经同意，不得复制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5、报告检验数据仅对当时样品状态负责。

6、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检验单位名称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

检验机构地址： 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

邮 政 编 码： 472302

联 系 电 话： 0398-5879067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	地　址	新安县铁门镇
样品名称	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	规格型号	AZJ-2000（A）
样品状态	显示窗透光良好、外观结构合理无划痕变形、各部件无松动	使用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检验地点	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3楼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到样日期	2026年09月21日	检验日期	2026年09月29日
生产厂家	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	出厂编号	354707
安标编号	MFA160126	检验人员	李俊杰、李莹辉
检验依据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		

检验设备（标准物质）一览表

名称	规格型号	不确定度、准确度等级或最大允许误差	检定/校准证书编号
甲烷标准气体	CH_4/Air	2%	GBW（E）060769
转子流量计	LZB-3WB	2.5级	1025BF0100034-043-027-026-023-036-035-028
数字声级计	HS5633	2级	1025BR0101801
电子秒表	DM1-010	0.01s/分度	1025CR1901353
数字万用表	VC9807A+	分辨力：0.01mV	1025CE1401136
可燃易爆有害气体检测（催化燃烧式甲烷）传感器自动检定装置	KRDC-3	频率（0.1-2000）Hz电流：0.05mA	1026CE2700585

检验环境

温度（℃）	22.0		相对湿度（%）		52.6
大气压力（kPa）	96.1	环境噪声dB(A)	27.6	其它	无影响检测的干扰气体

检验结论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对该样品进行检验，判定所检项目 符合标准要求 。 （检验专用章） 签发日期：2026年09月30日
备注	

批准：刘[illegible]　　审核：[illegible]　　主检：李俊杰

检验结果

序号	项目名称	技术要求		检验结果		单项结论
1	外观及结构检查	显示正常、外观完好，结构合理		符合		合格
2	基本功能检查	采用扩散取样、分辨率不低于0.01% CH_4，有声光报警与自检及超限保护		符合		合格
3	电源及充电检查	充电功能完好，有电压显示，欠压关机功能		符合		合格
4	显示值稳定性测定（%CH_4）	运行9.5h后 气体浓度稳定时显示值变化量≤0.03		0.01		
5	基本误差测定（%CH_4）	测量范围	误差要求	检测点	误差结果	合格
	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3	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0.5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18	
6	工作时间测试（%CH_4）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3	合格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0.5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19	
7	工作稳定性测定	连续工作15d每天运行10h，基本误差符合要求		/		/
8	响应时间测定（s）	≤20		9.31		合格
9	报警功能试验	报警误差（%CH_4）	不超过±0.05	0.01		合格
		报警声级强度dB（A）	≥75	78.4		
		光报警信号	在黑暗环境20m处清晰可见	符合		
备 注						

以下无内容

豫煤监2503

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：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
样品名称：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

规格型号：AZJ-2000（A）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检验日期：2026年09月29日

检验单位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　　（公章）

注 意 事 项

1、报告无检验单位“检验专用章”者无效。

2、报告无骑缝章者无效。

3、报告无检验人员、审核人员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4、未经同意，不得复制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5、报告检验数据仅对当时样品状态负责。

6、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检验单位名称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

检验机构地址： 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

邮 政 编 码： 472302

联 系 电 话： 0398-5879067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	地　址	新安县铁门镇
样品名称	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	规格型号	AZJ-2000（A）
样品状态	显示窗透光良好、外观结构合理无划痕变形、各部件无松动	使用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检验地点	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3楼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到样日期	2026年09月21日	检验日期	2026年09月29日
生产厂家	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	出厂编号	355231
安标编号	MFA160126	检验人员	李俊杰、李莹辉
检验依据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		

检验设备（标准物质）一览表

名称	规格型号	不确定度、准确度等级或最大允许误差	检定/校准证书编号
甲烷标准气体	CH_4/Air	2%	GBW（E）060769
转子流量计	LZB-3WB	2.5级	1025BF0100034-043-027-026-023-036-035-028
数字声级计	HS5633	2级	1025BR0101801
电子秒表	DM1-010	0.01s/分度	1025CR1901353
数字万用表	VC9807A+	分辨力：0.01mV	1025CE1401136
可燃易爆有害气体检测（催化燃烧式甲烷）传感器自动检定装置	KRDC-3	频率（0.1-2000）Hz电流：0.05mA	1026CE2700585

检验环境

温度（℃）	22.0		相对湿度（%）		52.6
大气压力（kPa）	96.1	环境噪声dB(A)	27.6	其它	无影响检测的干扰气体

检验结论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对该样品进行检验，判定所检项目 符合标准要求 。 （检验专用章） 签发日期：2026年09月30日
备注	

批准：刘海军　　审核：李莹辉　　主检：李俊杰

检验结果

序号	项目名称	技术要求		检验结果		单项结论
1	外观及结构检查	显示正常、外观完好，结构合理		符合		合格
2	基本功能检查	采用扩散取样、分辨率不低于0.01% CH_4，有声光报警与自检及超限保护		符合		合格
3	电源及充电检查	充电功能完好，有电压显示，欠压关机功能		符合		合格
4	显示值稳定性测定（%CH_4）	运行9.5h后 气体浓度稳定时显示值变化量≤0.03		0.01		
5	基本误差测定（%CH_4）	测量范围	误差要求	检测点	误差结果	合格
	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1	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1.0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21	
6	工作时间测试（%CH_4）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2	合格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1.0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21	
7	工作稳定性测定	连续工作15d每天运行10h，基本误差符合要求		/		/
8	响应时间测定（s）	≤20		7.42		合格
9	报警功能试验	报警误差（%CH_4）	不超过±0.05	0.01		合格
		报警声级强度dB（A）	≥75	79.6		
		光报警信号	在黑暗环境20m处清晰可见	符合		
备 注						

以下无内容

豫煤监2503

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：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
样品名称：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

规格型号：AZJ-2000（A）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检验日期：2026年09月29日

检验单位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　　（公章）

注 意 事 项

1、报告无检验单位“检验专用章”者无效。

2、报告无骑缝章者无效。

3、报告无检验人员、审核人员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4、未经同意，不得复制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5、报告检验数据仅对当时样品状态负责。

6、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检验单位名称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

检验机构地址： 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

邮 政 编 码： 472302

联 系 电 话： 0398-5879067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	地　址	新安县铁门镇
样品名称	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	规格型号	AZJ-2000（A）
样品状态	显示窗透光良好、外观结构合理无划痕变形、各部件无松动	使用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检验地点	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3楼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到样日期	2026年09月21日	检验日期	2026年09月29日
生产厂家	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	出厂编号	354810
安标编号	MFA160126	检验人员	李俊杰、李莹辉
检验依据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		

检验设备（标准物质）一览表

名称	规格型号	不确定度、准确度等级或最大允许误差	检定/校准证书编号
甲烷标准气体	CH_4/Air	2%	GBW（E）060769
转子流量计	LZB-3WB	2.5级	1025BF0100034-043-027-026-023-036-035-028
数字声级计	HS5633	2级	1025BR0101801
电子秒表	DM1-010	0.01s/分度	1025CR1901353
数字万用表	VC9807A+	分辨力：0.01mV	1025CE1401136
可燃易爆有害气体检测（催化燃烧式甲烷）传感器自动检定装置	KRDC-3	频率（0.1-2000）Hz电流：0.05mA	1026CE2700585

检验环境

温度（℃）	22.0		相对湿度（%）		52.6
大气压力（kPa）	96.1	环境噪声dB(A)	27.6	其它	无影响检测的干扰气体

检验结论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对该样品进行检验，判定所检项目 符合标准要求 。 （检验专用章） 签发日期：2026年09月30日
备注	

批准：刘湘平　　审核：李莹辉　　主检：李俊杰

检验结果

序号	项目名称	技术要求		检验结果		单项结论
1	外观及结构检查	显示正常、外观完好，结构合理		符合		合格
2	基本功能检查	采用扩散取样、分辨率不低于0.01% CH_4，有声光报警与自检及超限保护		符合		合格
3	电源及充电检查	充电功能完好，有电压显示，欠压关机功能		符合		合格
4	显示值稳定性测定（%CH_4）	运行9.5h后 气体浓度稳定时显示值变化量≤0.03		0.00		
5	基本误差测定（%CH_4）	测量范围	误差要求	检测点	误差结果	合格
	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3	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0.5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17	
6	工作时间测试（%CH_4）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2	合格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0.5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17	
7	工作稳定性测定	连续工作15d每天运行10h，基本误差符合要求		/		/
8	响应时间测定（s）	≤20		9.14		合格
9	报警功能试验	报警误差（%CH_4）	不超过±0.05	0.00		合格
		报警声级强度dB（A）	≥75	79.2		
		光报警信号	在黑暗环境20m处清晰可见	符合		
备 注						

以下无内容

豫煤监2503

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：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
样品名称：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

规格型号：AZJ-2000（A）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检验日期：2026年09月29日

检验单位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　　（公章）

注 意 事 项

1、报告无检验单位“检验专用章”者无效。

2、报告无骑缝章者无效。

3、报告无检验人员、审核人员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4、未经同意，不得复制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5、报告检验数据仅对当时样品状态负责。

6、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检验单位名称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

检验机构地址： 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

邮 政 编 码： 472302

联 系 电 话： 0398-5879067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	地　址	新安县铁门镇
样品名称	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	规格型号	AZJ-2000（A）
样品状态	显示窗透光良好、外观结构合理无划痕变形、各部件无松动	使用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检验地点	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3楼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到样日期	2026年09月21日	检验日期	2026年09月29日
生产厂家	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	出厂编号	354736
安标编号	MFA160126	检验人员	李俊杰、李莹辉
检验依据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		

检验设备（标准物质）一览表

名称	规格型号	不确定度、准确度等级或最大允许误差	检定/校准证书编号
甲烷标准气体	CH_4/Air	2%	GBW（E）060769
转子流量计	LZB-3WB	2.5级	1025BF0100034-043-027-026-023-036-035-028
数字声级计	HS5633	2级	1025BR0101801
电子秒表	DM1-010	0.01s/分度	1025CR1901353
数字万用表	VC9807A+	分辨力：0.01mV	1025CE1401136
可燃易爆有害气体检测（催化燃烧式甲烷）传感器自动检定装置	KRDC-3	频率（0.1-2000）Hz电流：0.05mA	1026CE2700585

检验环境

温度（℃）	22.0		相对湿度（%）		52.6
大气压力（kPa）	96.1	环境噪声dB(A)	27.6	其它	无影响检测的干扰气体

检验结论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对该样品进行检验，判定所检项目 符合标准要求 。 （检验专用章） 签发日期：2026年09月30日
备注	

批准：刘海平　　审核：李莹辉　　主检：李俊杰

检验结果

序号	项目名称	技术要求		检验结果		单项结论
1	外观及结构检查	显示正常、外观完好，结构合理		符合		合格
2	基本功能检查	采用扩散取样、分辨率不低于0.01% CH_4，有声光报警与自检及超限保护		符合		合格
3	电源及充电检查	充电功能完好，有电压显示，欠压关机功能		符合		合格
4	显示值稳定性测定（%CH_4）	运行9.5h后 气体浓度稳定时显示值变化量≤0.03		0.01		
5	基本误差测定（%CH_4）	测量范围	误差要求	检测点	误差结果	合格
	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5	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0.5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09	
6	工作时间测试（%CH_4）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4	合格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-0.5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09	
7	工作稳定性测定	连续工作15d每天运行10h，基本误差符合要求		/		/
8	响应时间测定（s）	≤20		7.43		合格
9	报警功能试验	报警误差（%CH_4）	不超过±0.05	0.01		合格
		报警声级强度dB（A）	≥75	76.9		
		光报警信号	在黑暗环境20m处清晰可见	符合		
备 注						

以下无内容

豫煤监2503

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：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
样品名称：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

规格型号：AZJ-2000（A）

检验类别：委托检验

检验日期：2026年09月29日

检验单位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　　（公章）

注 意 事 项

1、报告无检验单位“检验专用章”者无效。

2、报告无骑缝章者无效。

3、报告无检验人员、审核人员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4、未经同意，不得复制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5、报告检验数据仅对当时样品状态负责。

6、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检验单位名称：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

检验机构地址： 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

邮 政 编 码： 472302

联 系 电 话： 0398-5879067

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	地　址	新安县铁门镇
样品名称	便携式甲烷检测报警仪	规格型号	AZJ-2000（A）
样品状态	显示窗透光良好、外观结构合理无划痕变形、各部件无松动	使用单位	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
检验地点	河南省义马市朝阳路中段东侧51号楼3楼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到样日期	2026年09月21日	检验日期	2026年09月29日
生产厂家	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	出厂编号	355270
安标编号	MFA160126	检验人员	李俊杰、李莹辉
检验依据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		

检验设备（标准物质）一览表

名称	规格型号	不确定度、准确度等级或最大允许误差	检定/校准证书编号
甲烷标准气体	CH_4/Air	2%	GBW（E）060769
转子流量计	LZB-3WB	2.5级	1025BF0100034-043-027-026-023-036-035-028
数字声级计	HS5633	2级	1025BR0101801
电子秒表	DM1-010	0.01s/分度	1025CR1901353
数字万用表	VC9807A+	分辨力：0.01mV	1025CE1401136
可燃易爆有害气体检测（催化燃烧式甲烷）传感器自动检定装置	KRDC-3	频率（0.1-2000）Hz电流：0.05mA	1026CE2700585

检验环境

温度（℃）	22.0		相对湿度（%）		52.6
大气压力（kPa）	96.1	环境噪声dB(A)	27.6	其它	无影响检测的干扰气体

检验结论	依据AQ6207－2007《便携式载体催化甲烷检测报警仪》对该样品进行检验，判定所检项目 符合标准要求 。 （检验专用章） 签发日期：2026年09月30日
备注	

批准：刘沙羊　　审核：李莹辉　　主检：李俊杰

检验结果

序号	项目名称	技术要求		检验结果		单项结论
1	外观及结构检查	显示正常、外观完好，结构合理		符合		合格
2	基本功能检查	采用扩散取样、分辨率不低于0.01% CH_4，有声光报警与自检及超限保护		符合		合格
3	电源及充电检查	充电功能完好，有电压显示，欠压关机功能		符合		合格
4	显示值稳定性测定（%CH_4）	运行9.5h后 气体浓度稳定时显示值变化量≤0.03		0.02		
5	基本误差测定（%CH_4）	测量范围	误差要求	检测点	误差结果	合格
	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3	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0.5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08	
6	工作时间测试（%CH_4）	0.00～1.00	±0.10	0.50	0.03	合格
		1.00～3.00	真值的±10%	2.00	0.5%	
		3.00～4.00	±0.30	3.50	-0.08	
7	工作稳定性测定	连续工作15d每天运行10h，基本误差符合要求		/		/
8	响应时间测定（s）	≤20		8.18		合格
9	报警功能试验	报警误差（%CH_4）	不超过±0.05	0.00		合格
		报警声级强度dB（A）	≥75	77.7		
		光报警信号	在黑暗环境20m处清晰可见	符合		
备 注						

以下无内容